

文化部政策宣導相關廣告執行情形月報表

108年度3月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項次	機關(單位)名稱	宣導類型 (平面媒體、電視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)	托播對象/版次/廣告版或新聞版	宣導計畫 (主要內容)	金額	刊登及託播期間	請註明前簽案時「自行檢視表」勾選態樣
1	國立傳統藝術中心(臺灣音樂館)	網路媒體	Facebook廣告	臺音講堂	2,570	108年3月19日-4月20日	三、適用預算法第62條之1之規定，標示「廣告」及「辦理機關」。
2	國立傳統藝術中心(臺灣音樂館)	平面媒體	藝文指南針	2019臺灣音樂憶像/亞太樂器常設展	30,240	108年3月-4月	同上
3	國立傳統藝術中心(國光劇團)	網路媒體	FACEBOOK貼文廣告	《費特兒》	26,460	108年3月9日-3月22日	三、適用預算法第62條之1之規定，標示「廣告」及「辦理機關」。
4	國立傳統藝術中心(國光劇團)	網路媒體	兩廳院EDM發送	《費特兒》	5,000	108年3月7日	同上
5	國立傳統藝術中心(臺灣國樂團)	網路媒體	社群網路行銷	變-施美鈺竹笛音樂會	17,640	108年3月	三、適用預算法第62條之1之規定，標示「廣告」及「辦理機關」。
6	國立傳統藝術中心(臺灣豫劇團)	平面媒體	聯合文學月刊/廣告版	龍袍公演	20,000	108年3月1-31日	三、適用預算法第62條之1之規定，標示「廣告」及「辦理機關」。
7	國立傳統藝術中心(臺灣豫劇團)	網路媒體	Google廣告聯播網/廣告版	龍袍公演	99,000	108年3月11-17日及4月16-29日	同上